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東粵運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Yueyun Transporta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99)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廣東粵運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本公司目前可得的財務資料，預計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產生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虧損不超過人民幣133,000,000元（去年同期：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85,652,000元（未經重述））。

預期虧損主要由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疫情」）的影響，政府採取多項疫情防控措施，包括停運、閉站、減班等出行管控，以有效阻斷疫情傳播，導致本集團道路客運及配套服務業務的班次及實載率大幅減少，同時太平立交根據政府之規定於二零二零年二月至五月實施免收通行費。以上情況均對本集團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導致出現預期虧損。

面對外部環境的不利局面以及行業前所未有的壓力，本集團積極應對，貫徹落實各項戰略舉措，加強運營風險管控，充分利用政府的疫情政策。一方面大力發展能源業務等戰略業務，加強復工復產交通運輸保障工作；另一方面採取多項節流及減省費用措施，多管齊下彌補生產經營的虧損，將疫情的不利影響程度降至最低。

本集團認為，政府應對疫情的措施較有成效，經濟復蘇可期，加上本集團於出行服務領域擁有堅實的業務基礎，本集團對下半年的業務持審慎樂觀態度。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公司綜合管理帳目及本公司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作出的初步計算，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詳情將以本公司的中期業績公告披露者為準。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廣東粵運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禰宗民

中國，廣州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禰宗民先生、湯英海先生、姚漢雄先生、文忤先生及張弦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敏先生及陳楚宣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靳文舟先生、陸正華女士、溫惠英女士及詹小彤先生。

* 僅供識別